

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4年12月30日，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26日传达至公司全体董事，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会议审议以下事项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，公司对以下治理制度进行相应制定及修订：新增制定《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》《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境外上市子公司管理办法》《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《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制度》，并修订《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》，上述公司治理相关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《关于为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继续购买责任险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购买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有利于促进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合规履职，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，促进公司良性发展，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本次购买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全体董事作为被保险对象，属于利益相关方，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

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0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回避9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31日